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 Asia Data Holdings Inc.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周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董事辭任、
委任董事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於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大會主席要求就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股東周年大會上各項經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董事(統稱「董事」)及各為一名「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435,426,463 (100.00%)	0 (0.00%)
2.	(i) (a) 重選顧中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35,426,463 (100.00%)	0 (0.00%)
	(b) 重選金培毅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11,392,248 (71.51%)	124,034,215 (28.49%)
	(c) 重選李綱先生(「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附註)
	(ii)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11,392,248 (75.43%)	101,456,438 (24.57%)
3.	重新委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12,848,686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	(i)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證券	435,426,463 (100.00%)	0 (0.00%)
	(ii)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額外證券	48 (0.01%)	435,426,415 (99.99%)
	(iii) 加入根據購回證券之一般授權所購回之證券數目，以擴大有關發行本公司證券之一般授權	48 (0.01%)	435,426,415 (99.99%)

附註：於股東周年大會前，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接獲李先生的辭任函。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一節。

由於第1、2(i)(a)、2(i)(b)、2(ii)、3及4(i)項經提呈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第4(ii)及4(iii)項決議案獲少於50%之票數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未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舉行股東周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65,454,100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本公司並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就任何經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之股份，概無本公司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經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本公司各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經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受任何限制，且概無人士曾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之本公司股東通函內表示擬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經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聘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為點票之監票員。

顧中立先生（主席）、王邦宜博士、金培毅先生、施平博士及徐豔瓊女士已親身或透過視像／電話會議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接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的辭任函，李先生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權益而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李先生辭任後，彼將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上述辭任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本公司衷心感謝李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發展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董事

施少鳴先生（「施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而容海恩女士（太平紳士）（「容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施先生

施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施先生，53歲，是一名香港企業家、房地產創業家。彼於一九九二年在香港經營鍵升印刷有限公司，從公司建立初始，通過不斷進取和創新，已發展成為極具規模和創新的專業標籤印刷基地之一。同時，彼亦為上海漢宇房地產顧問有限公司的創始人，於二零零四年在上海創立漢宇地產，之後便成為滬上眾所周知的專業地產服務商。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施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為期兩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條款以其他方式予以終止。施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其委任函，彼有權收取年度酬金180,000港元。施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彼將任職至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屆時可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施先生並無於證券在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施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

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除持有本公司23,077,777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17%）外，施先生並無或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容女士

容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容女士，太平紳士，47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和二零零七年在香港城市大學獲得法律博士和法學專業證書。自二零零八年起，容女士為香港的執業大律師。自二零二二年起，容女士亦同時在金杜律師事務所（廣州）擔任粵港澳大灣區執業律師。於二零一六年，容女士當選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代表新界東選區。於二零二一年，容女士再次當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代表選舉委員會界別。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容女士獲委任為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局成員。容女士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獲得計算機科學理學學士學位。畢業後，容女士在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擔任研究助理，專注於大數據分析和圖書館信息管理研究。容女士現在是華潤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社區關係總監。容女士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彼為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委員，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委員及創新科技與產業發展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九年容女士獲委任為太平紳士。容女士現在為上海市政協委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容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為期兩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條款以其他方式予以終止。容女士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其委任函，彼有權收取年度酬金180,000港元。容女士的薪酬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彼將任職至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屆時可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容女士並無於證券在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容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

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容女士並無或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施先生及容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容女士已確認(a)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b)彼過往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及(c)於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施先生及容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顧中立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顧中立先生（主席）、王邦宜博士及金培毅先生；非執行董事董驪煥博士及施少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施平博士、徐豔瓊女士及容海恩女士（太平紳士）。